附件2

盘州市2020年特岗教师招聘考生面试须知

一、本次面试采取全天封闭形式进行。由于面试时间会持续至当日晚间，请考生自行准备饮用水和中、晚餐食物，考生的食品安全由考生本人自行负责，确保面试正常进行。考生须在面试当日上午7:00到达考点，凭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有效身份证明：有效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驾驶证、有照片的社保卡、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附本人照片并加盖公安机关公章的户籍证明）和面试准考证进入考点，7:30前到指定候考室报到，对证件携带不齐的，取消面试资格。8:00后不得进入候考室，未按时到达候考室者，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考生须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二、通讯工具必须关闭闹铃后关机，交候考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考试结束后归还考生；如发现不交的，视为作弊取消面试资格。按候考室工作人员的安排抽签确定面试先后顺序，并在《面试考生抽签顺序登记表》上签名确认，妥善保管好抽签号，凭抽签号进入考场参加面试。

三、在候考期间，要耐心等待，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不得大声喧哗和议论；需要去卫生间的，经报告候考室工作人员同意后，由1名同性别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并返回，期间不得与他人接触。

四、当前一位考生面试时，后一位考生要作好准备。进入面试考场后，考生只能向考官报告自己的抽签号，不得将姓名等个人信息报告考官。**报告姓名的，面试成绩以“零分”计。**

五、面试中，认真理解和回答问题，注意掌握回答问题的节奏和时间，面试时间还剩3分钟时，考场监督员将举牌对考生进行提示。回答完每道题后，请说“回答完毕”。

六、每一位考生面试结束后，应按考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到指定地点等候，待听取面试成绩后即离开考点。

七、自觉遵守考试纪律，尊重考官和考务工作人员，服从考务工作人员指挥和安排，保持候考室清洁卫生。如有违纪违规行为，按《贵州省人事考试违规违纪行为处理暂行规定》处理。